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廉洁合同书

甲方：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民法典》，严格执行双方确定的合同、协议及承诺等，按合同办事。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产品的选择权。

五、乙方指定（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



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合同作为（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营养制剂供货项目）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营养制剂供货项目）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纪检监察部门： 贺娟娟

2025年6月3日

2025年6月3日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营养制剂供货合同

甲方: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华润洛阳医药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本合同的附件、投标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相等效力。

一、产品质量标准:

1、产品名称、品牌、制造商、规格型号及价格,见附件一(分项报价明细表)。数量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结算。

2、产品应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或国家相应的标准要求。

3、产品应符合甲方对货品的要求及标准。

二、供货方式:

1、乙方接到甲方配送通知,随供货发票和清单在 2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办理验收入库手续,运费由乙方承担;未按合同日期交货,每延期一天扣货款 20%。

三、货物验收:

1、质保期为 12-24 个月。

2、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每批货品应进行验收,对交付的货品不符合甲方质量、卫生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乙方。因质量问题或被相关监管部门查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送到甲方的产品剩余有效期保证占有效期的三分之二以上。

4、若甲方库存产品距保质期 ≤ 3 个月，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应免费更换，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 48 小时内完成更换，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结算方式:

1、货到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按购货清单每月结算一次。乙方提供银行账号，甲方转账汇款。

2、在执行合同过程中，货物未起运前如价格下调，按下调价格执行；如价格上涨，按合同价执行。

五、免费提供与该项目相关的低值易耗品。

六、学术支持：每年给予营养类学术会议支持。

七、争议解决方式

1、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积极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2、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八、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

同组成部分，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九、合同期限:

1、该项目服务期为一年，自 2025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6 年 06



月 11 日。合同期内该项目费用共计 120 万元,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收货数量据实结算。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柒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签约日期: 2025 年 6 月 3 日

报价明细表

[illegible]